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0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山东杭氧南山气体有限公司暨新建三套 82000m³/h空分设备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情况概述：

2021年8月25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山东杭氧南山气体有限公司暨新建三套82000m³/h空分设备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77）。

公司已与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龙石化”）签订《供气合同》，公司与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口南山投资”）共同投资设立山东杭氧南山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杭氧南山”），并由杭氧南山实施新建三套82000m³/h空分装置为裕龙石化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一期）供应其生产所需的工业气体产品。该项目位于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项目合同期为20年，首套供气启动日暂定为2023年3月，具体时间以项目最终实际投产时间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项目合作方介绍：

（一）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2.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黄山馆镇裕龙岛

3. 法定代表人：宋建波

4. 注册资本：1,200,000 万人民币

5.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 主要经营范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批发零售；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物流代理；设备、房屋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除外）；贸易咨询、广告业务；危险废物、废水处置；新型功能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技术、工艺、产品的研发、设计、实验、检测、检验、分析及其技术推广、转让、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关联关系：公司与裕龙石化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裕龙石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2. 住所：山东省龙口市东江镇南山工业园

3. 法定代表人：宋建波

4. 注册资本：7,930 万人民币

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主要经营范围：自有资金对企业进行投资、管理（国家限制的行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关联关系：公司与龙口南山投资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龙口南山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项目主要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约 14.54 亿元，杭氧南山注册资本为 4,5000 万元，由公司和龙口南山投资按以下出资比例认缴出资，注册资本以外的资金将以融资方式解决。

杭氧南山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950	51%	现金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22050	49%	现金
合计	4,5000	100%	—

四、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是公司目前投资的气体项目中第一个配套炼化一体化行业的供气项目，该项目的取得有利于公司在气体产业的进一步拓展和布局，对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山东地区的竞争力、持续扩大公司气体产业规模和盈利能力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在工业气体领域的发展方向和长远利益。上述投资项目可能会受政策法规、宏观经济、市场供求关系、用户主体项目情况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实施上述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